

综合灾难后仙台法庭对日本企业不当行为的判决

2011年3月11日在东日本发生海啸、地震、核事故综合灾难，已经确认近2万人死亡、失踪，近40万户房屋倒塌（引自日语维基百科）。除了日本中央和地方政府应对失当以及原子能开发政策受到批判外，日本企业的不当行为很少受到关注。一般而言，日本企业都宣布不会因为灾难影响业绩而解雇员工，但普遍削减工薪、降低待遇，这得到几乎所有员工的配合或接受，当然其中伴随着人事斗争。例如，在美国的日资企业K在硅谷的公司就由日本人经理乘机对当地的员工进行清算，而中国人员工首当其冲（公司害怕白人或黑人员工起诉）。例如，尽管平均削减幅度为5%，一个年龄偏高的高级软件工程师因为与日本人经理关系不顺利，被削减四分之一的待遇，但因为目前市场上很难再找到工作，也只好忍气吞声。

在这样的气氛下，受灾地区最大城市仙台市的地方法院今年2月27日，就齐藤和歌子被公司不当解雇的诉讼，做出“解雇无效、补发被裁减工资”的痛快判决，值得借鉴（引自东京《かけはし》周刊2012年3月第2214号）。

齐藤2001年以临时工身份加入写测（测量）公司，后转为契约员工，2008年成为正式员工，月薪20万日元。在这之前的2007年，公司因业绩不佳，被东京的FM公司购买，由FM公司的董事佐佐木当写测公司的会长，独断专行、滥用权力。例如，他要求员工每天写“日报”，由他擅改后在公司内阅览，其中有“大脑还正常吗？”“你不配做我的弟子”等批示，给员工造成精神压力。齐藤女士对会长每天要求提交“日常生活的心情，高兴或烦恼等状况”的指示，痛苦万分，无法完成任务。2009年4月，公司进行“工资体系变更”，齐藤被降为每月18万日元，2010年9月以来更被降为每月16万日元。两个月后，齐藤突然接到公司的惩罚解雇通告，理由是：1、不提交作文，2、不见会长，3、抗议削减工资，4、无故缺勤（完全是捏造）。

这在日本社会，是对一个女工非常残酷的打击。同事们为了自保，都不敢为她声张正义。齐藤被迫每天自问：“难道我做错了什么事？”最后，她找到宫城（县）工会的执行委员长星野宪太郎，得到工会的支持，毅然上诉法庭。在法庭上，齐藤面对公司的谬论，堂堂正正地反驳：“拒绝提交侵害人权的作文和不同意被无理削减工资，都是劳动者的权利。不能因为行使了劳动者的权利，就受到公司的惩罚！”得到满堂来支援的工友们的喝彩。从阿拉伯之春和占领华尔街运动，不都是源于民众对经济人权的自发追求吗？如果世界上的劳动者们都这样意识到并行使自己的权利，资本和政权还能随意主宰劳动阶级的命运吗？

在综合灾难一周年之际，除了为受灾难民祈祷外，让我们为齐藤这样的普通女工庆贺，也像她学习，为就业权利和人的尊严抗争。

[赵京，2012年3月11日，中日美比较政策研究所]